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大学人民医院青岛医院（招标单位名称）的北京大学人民医院青岛医院 2026 检验科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医用低速冷冻离心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贝洋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多通道超声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71人，营业收入为144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6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干式恒温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群安科学仪器（浙江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24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2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高速离心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贝洋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染色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珠海贝索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8人，营业收入为121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74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岛汇江河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11日



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